

呼和浩特市财政局



呼和浩特市开展 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 重点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查前公示

为深入贯彻《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财政部门开展 2023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财监[2023]5 号）文件精神，根据《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内财会函[2023]511 号）部署要求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，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组织开展 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 重点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。结合自治区本次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部署，经研究，我局决定对 18 个市级行政事业单位、1 个重点企业进行现场检查，4 个旗县区进行抽查，现将 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 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有关内容公示如下：

一、检查目的

聚焦会计准则、制度的有效执行、严肃查处财务舞弊和会计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净化行业风气，切实提高会计信息质量。

二、检查范围

本次重点检查各单位 2022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，必要时可延

伸到以前年度。

三、公示期限

公示期限 7 天，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监督组电话：0471-4675565

特此公示

